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我們的董事會負責及擁有一般權力管理和進行我們的業務。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孫兆學	47	主席兼執行董事
宋鑫	47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吳占鳴	35	執行董事兼業務發展副總裁
江向東	51	執行董事兼生產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劉冰	47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赫英斌	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雲飛	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Hall, Gregory Clifton	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Burns, John King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兆學先生，47歲，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規劃。孫先生於2008年5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2008年9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於2009年10月辭任該職位。

自2007年3月起，孫先生一直擔任中金黃金董事。自2006年10月起，彼亦出任於中國各地從事黃金業務的中國大型國有企業中國黃金的總經理。彼負責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戰略規劃和業務發展。於2005年10月至2006年10月，孫先生出任一家大型國有企業及有色金屬選礦行業領導者中國鋁業的副總經理。於2004年6月至2005年10月期間，孫先生出任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的副總裁。於2002年2月至2004年6月期間，孫先生出任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總經理。於1983年8月至2002年1月期間，孫先生任職於山西鋁廠，並於2001年獲委任為廠長，負責該廠的總體營運。孫先生於採礦業不同範疇擁有約27年經驗，對本集團的持續發展具價值及貢獻。孫先生完成中共中央黨校法律和經濟學專業課程，並畢業於中國地質大學，取得資源經濟學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宋鑫先生，47歲，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負責執行董事會決策、我們的策略性規劃及整體日常業務營運。宋先生於2009年10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首席執行官兼董事，及於採礦業擁有約26年經驗。

自2003年9月至2007年3月，宋先生為中金黃金的主席，並自2007年3月起一直擔任中金黃金董事。自1997年6月起，彼亦擔任中國黃金總公司（中國黃金前身）的副總經理及現時為中國黃金的副總經理，負責資源開發。宋先生曾自1996年11月至1997年11月出任雲南省鎮沅縣副縣長。於1993年至1996年期間，宋先生為冶金工業部黃金管理局生產建設處處長。自1988年至1993年，彼為國家黃金管理局基建處副處長。宋先生於1983年8月首次加入中國黃金總公司（中國黃金前身）生產部及自1986年至1988年晉升為高級職員。於上述期間，宋先生於各個礦場工作，包括：招遠金礦、Handaqi Gold Mine 及 Shandong Jiaojia Gold Mine，及亦參加沈陽黃金學院培訓課程。宋先生畢業於中南礦冶學院，取得選礦工程學士學位、於北京科技大學取得採礦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占鳴先生，35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業務發展副總裁，負責我們的公司財務及投資事宜。吳先生於2008年5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董事。自2008年4月起，彼亦為嘉爾通及斯凱蘭董事。

自2007年9月起，吳先生擔任中國黃金的資本運營部經理，主要負責監督中國黃金及其附屬公司的企業融資和投資事宜。於2006年1月至2007年8月期間，吳先生擔任神州數碼融信軟件有限公司的策略投資總監，並負責併購及收購、私募、上市及有關資本市場交易，以及於其附屬公司的投資管理。自2004年至2005年，吳先生為長城計算機軟件與系統有限公司（Great Wall Computer Software and Systems Limited）助理總經理，負責資本市場交易及戰略規劃。自2001年5月至2004年1月期間，吳先生於德意志銀行北京代表處企業融資團隊（證券業務）任職分析員。吳先生畢業於清華大學，主修信息管理系統，取得學士學位，其後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

江向東先生，51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生產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生產營運。江先生於2002年7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負責中國項目的經理，其後分別於2004年5月、2008年9月及2009年3月晉升為業務發展副總裁、生產及技術副總裁及生產副總裁。自2007年8月及2008年9月起，江先生分別擔任長山壕礦中外合作經營企業的總經理和董事。江先生於採礦業擁有約24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04年至2008年期間，江先生出任本公司業務發展副總裁，及於該段期間，彼主要負責推進業務發展、進行物業審查和評估，以及為本公司發掘商機。江先生成功促成收購大店溝項目以及多個於貴州省及雲南省的其他項目。於2002年至2004年期間，江先生負責本公司所有勘探項目的技術監督，包括根據國際標準監督長山壕礦的黃金勘探及鑽探項目的展開、指揮金寶山的鉑鈾勘探項目，以及領導位於雲南覆蓋逾3,000平方公里土地的銅勘探項目。於1995年至2002年期間，江先生透過於全球多家採礦及勘探公司任職地質學家而於採礦業累積了豐富經驗，如 Cyprus Amax Minerals 及其分公司 Cyprus Canada Inc.，彼主要於贊比亞 KLuane Drilling Ltd. (一家於加拿大育空區 Whitehorse 的鑽探公司) 從事 Axel Gold 項目及銅礦項目，擔任項目經理，負責於 Whitehorse Copper Belt 的設計、監督及開展勘探鑽探項目，及於 First Quantum Minerals Ltd. (一家礦物公司，從事礦物勘探、開發及採礦) 擔任高級合約地質學家，負責 Kansanshi 項目的可行性鑽探研究。於1989年至1991年期間，江先生任職於加拿大安大略省政府 Ministry of Northern Development Mines，主要職責包括安大略省北部地質繪圖、應用安大略省探礦法以及實施及制訂礦物獎勵計劃。自1982年至1985年，江先生擔任助理地質工程師及隨後自1986年至1989年擔任山東省地質礦產勘查開發局的地質工程師，於黃金勘探及地區地質映像及技術管理工作逾七年。江先生畢業於長春地質學院，主修礦產地質勘探，取得學士學位。

劉冰先生，47歲，為非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我們的財務相關事宜以及整體策略性規劃。劉先生於2008年5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董事，於採礦業擁有約10年經驗。

自2007年3月起，彼一直擔任中金黃金的董事。自1999年11月起，劉先生於中國黃金總公司(中國黃金前身)擔任副總經理，及彼現時為中國黃金的副總經理兼總會計師。彼亦於1997年10月至1998年3月期間在中國紡織總會任職正處級秘書。彼於1992年4月至1997年10月及1998年3月至1999年11月期間在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任職正處級秘書。劉先生於1987年7月至1992年4月期間在中國汽車工業投資開發公司任職於會計部及總經辦。劉先生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所，取得畢業證書；及畢業於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系，取得碩士學位。

赫英斌先生，48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及安全、健康及環保委員會的主席。赫先生於2000年5月加入本公司出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且自2001年11月以來一直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彼在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分析本公司財務報表積累約九年經驗。赫先生於採礦業擁有約27年經驗。

自2006年10月及2007年7月起，赫先生分別任職三江投資公司(TSX.V : TVR)的董事及總裁，並自2006年10月及2007年5月起，分別任職九連礦產資源公司(TSX.V : JLR)的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該兩家公司均為多倫多創業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赫先生於1995年8月至2006年6月曾為Spur Ventures Inc.(TSX.V : SVU)的總裁及董事，並於1998年5月至2003年5月出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赫先生在Spur Ventures Inc.於監督內部監控的遵守情況積逾六年經驗以及編製、審閱和分析財務報表方面積逾十一年經驗。由1992年12月至1995年8月，彼曾在加拿大溫哥華Process Research Associates Ltd.任職工程師及隨後晉升為選礦高級冶金師。赫先生畢業於中國雞西市的黑龍江礦業學院，取得選煤專業學士學位。彼亦於加拿大溫哥華卑詩大學採礦工程系取得應用科學碩士學位及哲學博士學位。赫先生擁有根據上市規則第3.10條所定的合適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陳雲飛先生，39歲，於2008年5月出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2001年7月加入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於2007年8月離職時為董事總經理，負責亞洲金屬及採礦業務。於1997年3月至2001年7月期間，陳先生曾擔任蘇利文•克倫威爾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之一。陳先生亦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亞洲煤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5)的執行董事兼主席。陳先生畢業於南伊利諾伊大學卡本戴爾分校，取得法律博士學位。

Hall, Gregory Clifton 先生，60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Hall先生於2009年10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董事，及於採礦業擁有超過35年經驗。

Hall 先生自2009年8月、2008年5月及2008年3月起及現時分別為三家上市公司的董事，即 Triton Gold Limited (ASX : TON)、Laurentian Goldfields Ltd. (TSX.V : LGF) 及 Colossus Minerals Inc. (TSX : CSI)，及三家私人公司董事，即 Oryx Mining and Exploration Limited、Golden Phoenix Resources Ltd. 及 Golden Phoenix International Pty. Ltd.。在其職業生涯中，Hall 先生曾參與發現西澳大利亞 Barrick 的 Granny Smith 及 Keringal 金礦以及力拓的 Yandi 鐵礦石礦藏。於1988年至1992年、1993年至1999年及2000年至2006年期間，彼分別加入 Placer Dome Inc.，出任西澳大利亞勘探經理一職，其後於獲晉升為澳大利亞勘探經理，並最終出任 Placer Dome Group 的首席地質學家。Hall 先生於1968年1月於 CSR Limited 實習。彼於1973年獲聘為 CSR Limited 的勘探及採礦附屬公司 Pacminex Pty. Ltd. 的勘探地質學家，及被派往西澳大利亞任職。Hall 先生於1979年調至昆士蘭省，及獲委任為監理地質學家。彼於1988年辭任時為礦物化工部西澳大利亞地區經理。Hall 先生畢業於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取得應用地質學理學士學位。

Burns, John King 先生，5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Burns 先生於2009年10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董事，及於採礦業擁有約14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Burns 先生分別自2009年9月及2006年3月起出任 Gold Star Resources Corporation (TSX.V : GXX) (OTC BB : GXXFF) 的董事及 NovaDx Ventures Corp (TSX.V : NDX) 的董事。Burns 先生亦曾於多間私人公司擔任不同職務，例如芝加哥的 Frontier Risk Management LLC 副總裁、高級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及現時為 NuCoal Energy Corp. (一間以沙士卡通市為基地的私營能源公司) 的董事及科羅拉多州 Centennial 的 Hunter Energy LLC (一間私營油氣勘探公司) 的非執行董事。Burns 先生自2007年10月至2009年9月出任 Athabasca Potash Inc. (TSX : API) 的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03年6月至2007年5月為 Emgold Mining Corporation (TSX.V : EMR) 的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03年11月至2004年4月為 MR3 Systems Inc. (OTC : MRMR) 的董事兼總裁，以及自1995年5月至2007年8月為 Northern Orion Resources Inc. (TSX : NNO) (AMEX : NTO) 的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成員。Burns 先生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州大學，取得文學士學位 (主修經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該等董事概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且概無涉及根據若干適用規則及規例所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事件。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職位
宋鑫	47	首席執行官
吳占鳴	35	業務發展副總裁
謝泉	49	執行副總裁、公司秘書兼董事會秘書
江向東	51	生產副總裁
羅志勇	38	首席財務官
King, Heather	48	財務副總裁
魏偉峰	48	香港公司秘書

有關宋先生、吳先生及江先生的資料，見上文「一 董事會」。

謝泉先生，49歲，為本公司的執行副總裁、公司秘書兼董事會秘書，在首席執行官監督下負責我們的公司秘書處事務及我們的溫哥華辦公室的日常運作。謝先生於2009年3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

於加入本公司之前，謝先生於2006年2月至2009年3月期間為 WorleyParsons MEG (WorleyParsons Canada Ltd. 的一個分部) (加拿大一家資源及能源工程支援公司) 任職管道壓力高級分析員，負責管理監督團隊工作、監測工程進度安排及品質監控、評估及預測人力需求及執行重大工程任務。彼自2003年8月至2006年3月任職於加拿大一家工程、物資採購及建設管理公司 Tri Ocean Engineering Ltd. 及於2005年8月晉升為高級職員管道壓力專家。彼負責設計驗證、壓力分析、材料徵用及評估大型油氣項目，例如俄羅斯庫頁島第二期項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謝先生自2001年1月至2002年10月於 CDI Professional Services, Ltd. (一家加拿大技術服務公司) 出任管道壓力工程師。謝先生自1981年至2000年期間任職於洛陽石油化工工程公司及於該期間，彼晉升為管道部主管、其後晉升至助理總經理。謝先生畢業於上海化學工業專科學校並取得文憑，其後畢業於北京科技大學，及卡爾加里大學，均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

羅志勇先生，38歲，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負責本公司財會計劃及管理，財務相關事宜及公司報告。羅先生於2010年3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首席財務官。

於加入本公司之前，羅先生任一間國際審計事務所高級審計經理。羅先生於1994年8月出任該國際審計事務所審計員，其後分別於1997年7月，1999年10月及2002年10月晉升為高級審計員，審計經理及高級審計經理。羅先生取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財務會計學士學位。羅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成員。

King, Heather 女士，48歲，為本公司的財務副總裁，負責本公司的財務、管理財務相關事宜及公司報告。King 女士於2009年1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顧問，其後於2009年11月獲委任為財務副總裁。

King 女士於2006年11月至2008年6月期間，曾任職 Creation Technologies Inc. 的財務副總裁，及於2003年3月至2004年8月期間，任職 Verb Exchange Inc. 的財務總監。彼自1987年2月至1991年1月於 Auditor General of British Columbia 任職及隨後於2001年10月至2003年1月期間按項目基準而受僱為高級核數師。自1990年起，彼為卑詩省特許會計師協會的特許會計師。King 女士畢業於加拿大阿爾伯塔比大學，取得商業學士學位。

香港公司秘書

馬秀絹小姐，52歲，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馬秀絹小姐在公司秘書服務專業擁有近三十年的工作經驗，包括曾任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職務、為客戶在不同區域例如香港、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等地設立公司，彼對公司重組項目合規合法服務具豐富經驗。

馬小姐為 KCS Hong Kong Limited 的公司秘書部董事。彼持有 University of Strathclyde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和英國特許秘書及管理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於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支付予其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以股為本薪酬及退休供款）分別約為1,427,939美元、1,642,000美元及898,113美元。

我們的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的僱員，故此彼等以本公司僱員身份收取以薪金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形式支付的薪酬。我們亦會向我們的董事償付彼等為向我們提供服務或執行有關我們的業務的職務時必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

於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期間，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基本薪金、以股為本薪酬及退休福利供款）分別為725,447美元、897,607美元及85,917美元。

於截至2007年、2008年及200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期間，向董事支付的退休福利供款總額分別為3,053美元、3,346美元及1,09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相關期間內並無向或我們的董事支付或應付的其他款項。

購股權

我們已制訂2006年購股權計劃及2007年購股權計劃。我們的董事於2007年5月9日議決，(i)不會再根據2006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並將根據2007年購股權計劃授出所有其他購股權。於[●]後，將不會根據2007年購股權計劃再授出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其他資料，見本文件「附錄八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若干適用規則及法規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自本公司於2001年於多倫多創業交易所上市及存在，其憲章於2003年11月18日獲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和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和內部監控制度，以及為董事會提供建議和意見。審核委員會包括四位成員，分別為赫英斌先生、陳雲飛先生、Hall, Gregory Clifton 先生及 Burns, John King 先生。

薪酬及福利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薪酬及福利委員會，當中包括四位成員，分別為赫英斌先生、陳雲飛先生、Hall, Gregory Clifton 先生及 Burns, John King 先生。薪酬及福利委員會於2003年11月18日建立，其憲章於同日獲採納。薪酬及福利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我們向我們的董事及高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級管理層支付的薪酬、酬金及其他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及福利委員會定期監察我們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酬金，以確保彼等的酬金及薪酬水平恰當。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當中包括四位成員，分別為赫英斌先生、陳雲飛先生、Hall, Gregory Clifton 先生及 Burns, John King 先生。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於2004年5月20日建立，其憲章於同日獲採納。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候選人填補董事會、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空缺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及監察本公司有否遵守若干適用規則及法規實行企業管治。

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當中包括四位成員，分別為赫英斌先生、陳雲飛先生、Hall, Gregory Clifton 先生及 Burns, John King 先生。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於2009年10月27日建立，其憲章於2010年3月28日獲採納。安全、健康及環境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確保本公司就健康、安全及環境責任制定適當的履行目標及基準，以及監察有關安全、健康及環境事項的潛在責任、規例變更、社會期望及技術變化。